

证券代码：601311

证券简称：骆驼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67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1636 号），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》进行了审查，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准备相关材料，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公司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4 日